

(2024 年 12 月修订)

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办法(试行)》(浙大发研〔2024〕53号)、《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浙大医学院发〔2021〕24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指南。

一、申请对象

凡在本校攻读学位的研究生,完成培养计划要求的各个培养环节、成绩合格,且在学期间所获得的创新性成果达到所在学科级、学部级学位评定委员会制定的要求,均应按本办法申请学位。

二、提交申请

登录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grs. zju. edu. cn),完善以下信息录入和导师审核,并提交电子版申请材料,要求如下:

(一) 培养和科研模块

1. **课程成绩:** 与培养方案和个人学习计划保持一致
2. **读书报告:** 普博生 6 篇以上,直博生/硕博连读生 10 篇以上,硕士生 4 篇以上,临床医学八年制 4 篇以上
3. **开题报告:** 至少 3 位副高以上专家评审,具体要求以各专业规定为准
4. **同行评审:** 由 3 位专家对学位论文质量、创新性成果水平进行综合评定,在“答辩申请报告”中签署意见
5. **国际化培养(如有):** 仅针对 2023 年及以后入学的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生,及培养方案中有“国际化培养”环节的研究生(负责老师张雨昕: 88208117)
6. **预答辩:** 要求至少 3 位副高以上专家评审,具体要求以各学科专业规定为准
7. **科研成果:** 录入攻读研究生学位期间所有公开发表或录用的创新成果,用于申请学位的创新性成果务必真实、准确录入

8. 导师审核：开题报告、预答辩（需填写意见）、科研成果（务必导师核实）、国际化培养、学位论文



（二）学位模块

1. 上报信息:

“姓名拼音”标准格式样板：如张三三（Zhang Sansan），欧阳文文（Ouyang Wenwen），具体可参照《中国人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法》，如不正确，请进行修改并保存。拼音用于打印英文版学位证书，请务必规范填写。留学生中英文名字如需修改，请联系国际教育学院修改。

提交隐名学位论文：按照《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编写规则》编写，隐去导师、研究生姓名和致谢等，临床医学八年制请在封面校徽上方注明“（临床医学八年制）”。**学院直接调取隐名学位论文初稿送评审平台。**

特别注意：研究方向请根据学位论文实际情况，与导师商定后填写；字数最好控制在5个字以内，最多不超过12个字；最多填写2个，以中文分号分隔，总数不超过25个字。**因论文送审通过“学科、研究方向、关键词”来匹配评审专家，请务必慎重填写。**

学位论文查重：系统查重最多可查三次，请酌情使用，若查重后还需修改，请导师撤回后重新上传。

（三）特殊情况处理（不面向同等学力）

1. **课程特批：**除课程未获得学分外，其他环节均已满足毕业要求者需填写并提交《浙江大学研究生毕业环节课程学分审核特批申请表》（下载链接：

<http://www.cmm.zju.edu.cn/2026/0309/c58759a3138315/page.psp>）

课程特批申请流程：下载申请表→本人签字、导师签字、院系教学部签字盖章→扫描件发送至研究生办邮箱（yingjj@zju.edu.cn）

温馨提醒：课程特批申请前先确认个人学习计划学院已审核通过。

2. **科研特批：**除创新性成果尚未录用或发表外，其他环节均已满足毕业要求者需提交《浙

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特批申请表》、论文投递证明至所在院系。

3. 取消科研特批:

当季申请特批的应届研究生 (含盲审取消特批): 如创新性成果已录用或正式发表, 填写《医学院已特批毕业研究生学位申请表》, 并持经导师签字后的录用证明、正式校样稿(含 DOI)和影响因子证明等相关材料至所在院系审核, 并登录研究生管理系统录入创新性成果。

历年特批毕业研究生: 创新性成果需 online 在线发表或者正式发表见刊, 填写《医学院已特批毕业研究生学位申请表》, 并持经导师签字后的文章全文、收录证明及影响因子证明等相关材料, 流程同上。

(四) 电子版申请材料清单

相关表格可在“医学院官网-研究生教育-相关下载”处下载:

<http://www.cmm.zju.edu.cn/2025/1209/c58759a3117142/page.htm>

申请材料需以“学号+姓名”命名, 同等学力学号前一律加“Y”, 采用 pdf 格式, 并按要求在相应处签字。

① 学位论文答辩申请报告

② **用于申请学位的创新性成果:** 学生姓名及署各单位、导师姓名及署各单位在文中用记号标出; 中文文章需提交杂志封面、目录和全文复印件。

③ **创新性成果佐证材料:** 已发表 SCI 附文章检索证明; 已录用但未正式发表(含在线发表)附录用证明、正式校样稿(含 DOI)、杂志影响因子证明, 均需导师签字。

④ 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送审承诺书

⑤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特批申请表:** 仅申请科研特批的全日制研究生提供, 需附论文投递样稿和接收投稿的函、杂志影响因子证明, 均需导师签字。

⑥ **规培证书复印件:** 仅同等学力专业学位硕士、非夏季申请学位的全日制临床/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提供。

⑦ **电子版照片:** 1 张, 按学号命名(同等学力人员学号前需加 Y), 仅系统无法上传论文提示缺照片的同等学力提供, 拍摄要求详见附件。需提前按规定时间单独交给所在院系。

三、资格审查

1. 每位学位申请者需确保提交的材料真实可靠。如有弄虚作假, 一经查实, 本次学位申请无效, 并根据学校有关规定予以处分。

2. 所在院系进行资格初审，通过后提交《2026 年冬季申请学位人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签字盖章扫描版及上述研究生学位申请电子材料至医学院研究生办 yxyxwsq@zju.edu.cn 进行抽查。

3. 除资格审查通过、申请科研或课程特批（限全日制、非全日制）、规培考试成绩待发布（限全日制）3 种情况允许送审外，其他资格审核不通过者均不送审。

四、论文评阅

1. 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全部通过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指定的学位论文评审平台进行双盲隐名评阅。

2. 论文评阅意见由医学院研究生办统一录入，并审核确认是否允许答辩，届时可在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查询。

3. 从 2026 年春季开始，学校新增《浙江大学硕士/博士学位论文（实践成果）评审修改后答辩申请表》，需要学生在答辩前根据盲审专家意见修改论文，并经导师审核确认后方可进行答辩。

4. 再次送审评阅费需学生自理，中文博士学位论文：570 元/篇，英文博士学位论文：1000 元/篇。中文硕士学位论文：400 元/篇，英文硕士学位论文：650 元/篇。

5. 支付方式：

请同学们网银转账（不可使用支付宝转账，会转账失败），并备注“**医学院学位+年份+季度+硕/博+姓名+盲审类型**”，如“医学院学位 2026 冬硕张三大修复审/全部重评/学术分歧/大修申诉”。

账号如下：

户名：浙江大学

账号：376658360850

开户行：中行杭州浙大支行

联行号：104331000108

6. 重点强调

（1） 学位论文如有 1 份评阅意见为“需要大修后复审”，学位申请者应根据评阅专家的意见对其学位论文作认真修改，经导师同意后至少在收到评阅意见 30 天后才可提交重新评阅。

(2) 已连续两季论文评阅不通过的, 需至少修改一年以上再提交学位论文送审。

7. 通过论文评阅的学位申请者原则上需在当季完成答辩和上交学位材料, 逾期未答辩或提交材料者, 本次学位申请终止。

五、论文答辩

1. 学位论文评阅通过者方可进入答辩程序。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前, 应当公示答辩人姓名、学位论文题目和答辩时间、地点, 参加答辩时着正装。

2. 答辩及考核要求详见《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办法(试行)》(浙大发研〔2024〕53号), 答辩委员会投票人数原则上要求单数。答辩结束后, 请答辩委员会秘书将答辩决议录入研究生管理系统(账号密码另行通知), 并经认真校核后提交。

六、答辩后材料递交

请自备纸质档案袋, 将材料按序整理, 完整填写清单后打印并粘贴在档案袋正面。以下表格**不得变动格式, 不得破表**, 一律用 A4 纸打印(论文答辩表决票除外), 除评语、签字外, 其他地方不得用手写方式, 任何表格中的内容不准粘贴。

1. **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表:** 1 份。“研究生科审核意见”留白, 其他签字盖章处均已完成。

2. **学位申请书:** 一式两份, 双面打印。信息页黏贴一寸蓝底彩照, “成绩管理部门核对意见”留白, “答辩委员会对论文的评语和表决结果”和各学位委员会意见栏目必须在一页纸上, “各学位委员会意见”栏留白。

3. **学位论文评阅书:** 博士 5 份, 硕士 3 份。大修重评评阅书+1 或者+2 份, 并附上签字后的重新评阅申请表; 学术观点分歧申诉评阅书+2 份。

4. **浙江大学申请(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答辩记录:** 1 份。

5. **答辩表决票:** 博士 5-7 份, 硕士 3-5 份(要求单数), 票数与答辩委员数一致。答辩前需所在院系盖章。

6. **浙江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修改定稿审核表:** 1 份。

7. **独创性声明及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 1 份。

8. **学位论文:** **博士 1 本, 硕士无需提交纸质版论文**, 必须双面打印, 原则上用 70 号白纸; 封面颜色要求: 学术学位博士 13 号皮纹纸; 专业学位博士 5 号皮纹纸。

9. **培养手册(专业学位)/规培证书复印件**

10. 研究生实验手册：所在院系留存。

11. 毕业研究生登记表（全日制）：1份，封面右上角用铅笔注明学号。仅全日制研究生（不含留学生）需要填写，可向所在院系领取，“导师鉴定”由导师签署意见，“院系鉴定”和“学校（培养单位意见）”不填。如有问题，请联系学工办徐老师：88208058/86971869。

12. 学位论文终稿确认书：评阅意见有1个“C（一般）”及以下评价，导师需严把学位论文终稿质量，在上传学位论文终稿前务必指导研究生认真修改论文并签署《学位论文终稿确认书》，由所在院系统一收齐后在规定时间内将**扫描件**发送至 yxyxwsq@zju.edu.cn。

13. 2寸蓝底彩照3张（同等学力）：背面写上学号、姓名、院系和学科专业。

七、证书领取和论文终稿上传

1. 上传学位论文终稿：离校前需在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上传电子版学位论文终稿，用于提交学校图书馆等机构归档。中文题名页、英文题名页、独创性声明与版权使用授权书必须包含手写的作者和导师签字（可将这三页签名后扫描插入pdf，签字栏不为空）。同等学力学术学位硕士还需登录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 <https://tdxl.chsi.com.cn/tdxlsqxt/index.html>，完成学位申请并提交论文终稿。

2. 论文缓藏申请：申请论文暂缓公开的，需填写《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暂缓公开申请表》（一式两份，无特殊情况不建议申请缓藏。特批毕业、同等学力论文暂不送藏，无需申请。可在医学院官网下载。）递交至所在院系，并统一交至医学院研究生教育办公室。

3. 领取毕业证和学位证：全日制可通过手机端浙大钉主页“研究生院毕业离校一站式服务平台”主入口办理毕业离校手续，同等学力可通过线下途径办理离校手续。凭本人签字后的离校单向所在院系领取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八、其他注意事项

1. 浙大核心期刊特指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和中文科学引文数据库（CSCD）。

2. 学位论文编写按照《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编写规则》，博士学位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5万字（综述+论文），硕士学位论文字数原则上2-3万字（综述+论文），严格遵守《浙江大学医学、药学类研究生学术规范》。

附表 1

单位 内容	国美文印(原医大 复印室)	医学院团委文印室	硕博图文	新生代文印社 (原医大复印室)	雨果文印
负责人	顾卫国	叶宝珍	龙亮	蒋芳英	刘元文
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严衙 弄11幢1单元103 室(清泰街的金钱 巷社区南门左边)	紫金港医学院团委 活动中心一楼106室	1. 华家池校区大食堂边 联通营业厅旁 2. 华家池学生宿舍九舍 楼下	杭州市上城区 严衙弄11幢1单 元103室(清泰街 的金钱巷社区南门 左边)	1. 华家池校区新宇1号 楼对面小山旁 2. 紫金港校区蓝田宿舍 北门(博瑞眼镜旁)
电话/传真		88208527	86759757	/	86436239(华)
手机	13575454182 (即微信)	13805776539	13003680668 13205815053	13588319234 (即微信)	13250813993(华) 13067882319(紫)
Email 地址	gwg16888@163.com	yebzh@zju.edu.cn	Long279229808@126.com	jfy1231@163.com	Xiaomiao7758@163.com
QQ		32841385	279229808	22200684	412385285

附表 2

单位 内容	杭州长江摄影中心	紫金照相馆
负责人	郑宏伟	吕 宝
地址	杭州市解放路 158 号	浙大紫金港校区翠柏一舍 (紫金港校区邮局对面)
电话/传真	87064249	88201000
手机	13958165965	13588881386
照片要求	该照片为小二寸，用于制作学位证书。 1. 照片文件必须是 JPG 格式，修改文件后缀认为无效。 2. 照片尺寸要求，宽：390 像素；高：567 像素。 3. 照片文件大小必须在 200K 以内。 4. 颜色模式：24 位 RGB 真彩色。 5. 成像区全部面积 48mm×33mm；头部宽度 21mm-24mm，头部长度 28mm-33mm。 6. 要求：近期（三个月内）正面免冠彩色半身电子照片，国家公职人员不着制式服装。照片背景为蓝色。 7. 电子照片必须由数码相机拍摄，并不得进行任何修饰。	